

临沧市财政局文件

临财整合〔2019〕17号

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五批省级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

有关县（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五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云财整合〔2019〕19号），现将 2019 年度省级第五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你们（详见附件）。列入 2019 年“21305-扶贫”相关科目，“项级”科目根据具体实施项目确定。经济科目列“513—转移性支出”。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相关县（区）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工作重要论述精神，认真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》和《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

精准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》等文件规定,严格按照《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(云财农〔2017〕213号)要求,切实管好用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,加快资金使用进度。

二、相关县(区)要进一步加强专项扶贫资金管理,全面实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,落实公开公示制度,充分利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,切实强化资金监管,及时掌握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并及时反馈。

附件: 2019年第五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



附件

2019 年第五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区	金额	备注
合计		2000	
1	临翔区	500	
2	凤庆县	500	
3	镇康县	500	
4	双江县	500	

抄送：本局预算科、国库科局。

临沧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8月7日印发
